

福建省药师协会

闽药协〔2017〕007号

关于举办《执业药师业务规范和药学服务》 学习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福建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》和《福建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公布2017年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管理实施》（闽卫办科教函〔2017〕43号）的文件批复精神，经省药师协会研究决定于2017年5月在厦门举办2017年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培训班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医疗机构、药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、研究等单位的高、中级医药专业技术人员及执业药师。

二、培训时间与地点安排

培训时间：5月31日至6月4日；

报道时间：5月31日；

培训地址：厦门国际会展酒店一楼国际报告厅（厦门市会展二路199号联系电话：0591-83713759）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执业药师业务规范和药学服务学习班(编号 1704013)。

四、培训费用

培训费 350 元/人。已申请成为协会个人会员的,继续教育费用享受优惠,缴纳 210 元。

为方便学员,协会实行网银通过易宝支付缴费,缴费成功视为报名成功。食宿可协助安排(享受宾馆协议价格),费用自理。

五、其它

请拟参训学员安排好工作,准时参加培训。学习班结束后可发省级继续医学教育 I 类学分 5 分(30 学时)。

协会网址:www.fjlpa.cn 邮箱:fjsysxh@126.com。

联系人:陈老师 王老师 电话:0591-83713759、
0591-83713736

地址: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温泉公园路 59-1 号金源
饭店公寓 2202 室

